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徐汎平
電話：(02)77366810
Email：famp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0801641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客委會來函(含附件) (108016410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109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日程表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教職員及學生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08年11月7日客會文字第108610190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考試相關資訊可參閱該會網站(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/>首頁/服務園地/表單下載/客語推廣類/客語能力認證專區)，另為鼓勵學習客語，學校可依該會「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作業要點」(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/>首頁/政府資訊公開/法規與內規/行政規則/藝文發展類)，提案申請開設相關課程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